



第35期 Vol.7 No.2,

MARCH

2004

明光社地址：九龍旺角彌敦道701號番發大廈13樓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網址：<http://www.truth-light.org.hk>

燭光 網絡

暴力不是校園的專利

色情 却是媒介的暴利

——正視媒介對青少年的影響

「校園暴力」雄據在傳媒關注事件榜上幾近一個月，是即食麵新聞報導文化下的一個異數，但與過往眾多的事件一樣，傳媒的關注仍停留在一些表面的現象，沒有興趣深入探討青少年暴力文化的成因，更沒有興趣剖析傳媒暴力文化與校園暴力事件之間的關係。

中學生跟老師的
色情和暴力是傳媒中兩個最有「市場價值」的元素，當傳媒大力鞭撻學校未能好好教導學生，遇到問題又只顧校譽沒有公開事件的時候，我們不禁要問，政府、社會各界和媒介是怎樣處理暴力問題的呢？例如：

- ▶ 香港最受國際歡迎的電影種類是動作片，訴諸武力而不是法律是片中常見的內容。
- ▶ 電台最歡迎的「名咀」，每日都在使用言語暴力，對持不同意見的人士採取猛烈的人身攻擊，卻被塑造成英雄，成為另類的暴力！
- ▶ 報刊雜誌常常將黑社會中人描述成傳奇人物；娛樂版將藝人有黑社會背景的親

友當作知名人士來報道；電影將古惑仔描述成有情有義，間接鼓勵年青人崇尚黑社會的暴力文化！

- ▶ 電腦遊戲充斥著十分暴力的內容，但卻毋須像電影一樣事先送檢，以學做古惑仔為招徠的遊戲卻以言論自由為護身符隨處有售！

另一方面，在色情資訊方面，新興媒體大量推出色情內容，一些公共事業為了賺錢，妄顧其社會責任，亦令人十分憂慮，例如電話簿刊登色情伴遊廣告；3G電話輕易可以接收色情短片；寬頻電視以年青女士裸體報道新聞作賣點等等，

類似的色情暴力例子俯拾皆是，今期燭光網絡嘗試探討一下有關傳媒與暴力，以及新興媒體對青少年的影響，希望能引起更多這方面的思考和討論。

今期目錄

暴力不是校園的專利	蔡志森	1
色情卻是媒介的暴利		
傳媒教育和校園暴力	朱順慈	2
由鐵達尼號看僵化的影視條例	蔡志森	5
司法執法漏洞多 三級影碟隨處播	陳燕萍	6
3G喜與憂——業界人士專訪	Michael	8
科技熱賣世紀	梁柏堅	10
性開放風潮下香港家庭面對的困境及出路研討會實錄	關浩然	12
性教育：爸、媽，這是你們教我的！	余國富	14
傳媒教育：救救「荷包」大行動	傅丹梅	17
傳媒教育：明光社活動回顧及花絮		20
靠著主 打那美好的仗	黃美玲	21
本社消息		22

青少年愛用暴力，日趨濫交，究竟誰要負更大的責任？

蔡志森

明光社總幹事

www.truth-light.org.hk

燭光網絡 第35期 二〇〇四年三月

傳媒教育

和校園暴力

朱順慈
傳媒教育協會執委



朋友告訴我，一班感情要好的中五同學，打算在離校前搞點新意思，大夥合作拍一齣短片，題材是「校園暴力」，拍攝手法是運用大量手搖鏡頭，場景是課室，道具是桌椅，主角當然就是被欺凌的小個子同學.....

我聽了只覺得好笑，前線教育工作者卻只怕笑不出——觀眾是誰？攬不好把開玩笑的作品弄了上網，一傳十，十傳百，讓無風不起浪的「傳媒」知道了，豈不糟糕？到時候，假作真時真亦假，消息流傳開去，誰管你真假？澄清也不管用，校譽還其次，單是應付門前的記者也煩死吧。

本來抱著嬉戰一場的同學聽了，或者會不甘心，他們說：「我們不過是創作！你們不是老想我們多點獨立批判思維嗎？不是老叫我們發揮創意麼？現在可好，我們乾脆拍一齣呼喚世人思考『暴力』性質的短片，又怕這怕那！」

談到底，大家怕的究竟是甚麼？真實的暴力令人受傷，道理明白不過，但在媒介上的暴力，分明是「假」的，它們展現的是「以肢體力量傷害人／物」(“any overt depiction of physical force - or the credible threat of such force - intended to harm an animate being or group of beings”)¹，終歸不過是「再現」，製作的人和看的人也不會受傷吧？

話是這麼說，事實上，媒介上的暴力幾十年來令無數家長、教師和研究者心難安，其中一個最顯著的原因是它們的數量委實大多了，甚至可以說是源源不絕。如果不介意粗疏，媒介上的暴力大致可分為「虛構」的和「真實」的兩大類。前者出現在以講故事為主的媒介作品裡，例如電視劇和電影，外國不少音樂電視(MTV)，由於「劇情需要」，亦經常展現「肢體的力量」。我們以為老少咸宜的卡通片，如果認真斟酌，暴力場面也不少。一路數算下來，黃金時間打開電視，古裝武俠片固然充滿暴力，警匪動作片也是缺之不可。

所謂「真實」的暴力，最易見於新聞報導中，戰爭、兇殺、傷人、搶劫，無不跟暴力有關。新聞工作者要報導社會實況，這些事確實不停發生，把他們展現在觀眾和讀者眼前，不也合情合理嗎？

總括來說，我們從媒介上接觸得到的暴力，真是要多少有多少。美國有研究指出，美國小孩在完成小學課程之前，已經在媒介上目睹過八千宗謀殺——儘管那都是假的。²

以上說的主要是具體可見的影像，還未計算另一些在語言上的「欺凌行為」，專家指出，替別人起花名，讓人心裡不開心和受壓力，本身也是暴力行為。³把這個考慮在內，媒介上的暴力多至乖乖不得了，隨便想到的例子，如「剝」這個字年前開始被廣泛應用，原來浪漫的情愛關係，給一個「剝」字弄得觸目驚心；另一個「兇」字，經常被用來代替「恐嚇」，一句「你兇我嗎？」，殺氣騰騰，偏偏深受學生喜愛，我不只一次在公眾場所聽到小學生互相查問對方是否正在「兇」他！

「兇」字流行，得拜江湖電影所賜，端又

是另一個媒介影響力的明證！

例子太多，再數下去多二萬字也寫不完，任何人細心一想，大概都會愈想愈擔心的，我們居然生活在一個如斯暴力的世界，真實的暴力已不少了，還有這麼多虛構的。下一個問題自然是這會帶來甚麼影響？

幾十年來，嘗試解答這問題的人不在少數。最初人們想知道，看了這麼多媒介暴力，人的「暴力傾向」是否會增加？學者後來明白，要在兩者間建立因果關係，有如緣木求魚，因為現實世界有太多複雜的變數，有人看了暴力電影會揍人一頓，不一定跟電影本身有關，也可能由於家庭背景，個人成長經驗等因素，電影只是其中一個原因。再說，類似的電影電視這麼多，誰也不可能確定某個作品跟整個現象的關係吧！⁴

我比較信服的說法，由美國學者George Gerbner提出，他說沉浸在暴力訊息裏，人們對暴力變得麻木不仁，並不覺得人命傷亡有甚麼大不了，又因為看得太多，為免自己淪為受害人，即使在緊急關頭，人們寧願獨善其身也不願伸出援手，結果令人際關係變得冷漠，文化由是改變。

由《鐵達尼號》看僵化的影視條例



蔡志森

色情（色情一般指特意設計來挑動情慾的性愛描寫），在播出前有警告字眼，播出時間已到了晚上十時許，並考慮到刪剪了有關鏡頭可能構成對劇情的影響，個人認為是可以接受的。

明光社總幹事

無線電視翡翠台播放電影鐵達尼號，當中包括男主角替女主角人體素描時的露點鏡頭，之後有人向影視處投訴，引起不少議論，個人認為事件反映了現時有關條例的僵化及部份關注色情資訊的市民將焦點錯置。

影視處雖然沒有明文規定，但一直以來她們處理報刊雜誌的投訴時，若有露點則多列為第二類（即只准18歲以上人士觀看），若沒有露點，則無論是專門教人嫖妓的指南，甚或是色情電影和網頁的推介，均列為第一類（即適合任何年齡人士觀看）。而電視台在播放電影時，主要關注的是該電影鏡頭有沒有露點，但對性愛行為和意識形態方面的處理則十分寬鬆，於是露點鏡頭一見即剪，但那些非常低俗，以吹噓如何「冰」女人上床為主；對白中不停出現三級笑話；甚或渲染性虐待和仔細描述強姦行為的三級電影，只要剪去裸露鏡頭便可在電視（包括收費電視的免費電影頻道）播放，這是極不恰當的。一部電影應否在電視播放，不應單純考慮有沒有露點，一些極為意淫，鼓吹濫交甚至性變態的內容，就算沒有露點亦不應在電視播放。

反觀鐵達尼號，由於該鏡頭沒有刻意賣弄

涵化理論(Cultivation Theory)其實跟中國人談的潛移默化同出一轍。在研究者的角度來看，潛移默化跟因果關係相比，前者真不好研究，因為關係太錯綜複雜了，怎樣都談不明白，怎及得上論斷「媒介暴力教壞青少年」那樣鏗鏘有聲呢？

站在教育工作者的角度來看，實事求是最重要，既然談不準有甚麼「影響」，那我們該怎麼辦呢？

我認為傳媒教育是目前比較可行的一個對應辦法。媒介上有這麼多的暴力，絕不是無緣無故，事實是媒介特別需要暴力，「暴力」是超越語言障礙的「共同語言」，利用暴力來說故事，既省回不少解說，又可追求更精良的拍攝技巧，以致成為獨特的「美學」。在虛構的媒介世界，利用暴力來解決問題，在視覺效果上必定比理性討論為佳，一個人窮途末路，在現實生活中他可能會跟銀行商討債務重組，在電影裏可能變成拔鎗打劫銀行。

在新聞媒介上，暴力成為頭條的機會更大，因為它們具有吸引讀者和觀眾的刺激元素。了解媒介語言，同時也正在解讀背後的假設和訊息。這正是傳媒教育的優勢——透過切實地認識一個媒介，進而掌握它的內容和法則，以致可以再站高一點，看個別現象形成的前因。

假如具備了這些能力，大家或許可以更寬心地看待一些嬉戰吧！

1. Chen, M. (1994). *The Smart Parent's Guide to Kid's TV*. San Francisco KQ ED Book.
2. Walsh, B. Our Problem is Defining Violence: The Statistics are frightening. (online) Available:
[Http://interact.uoregon.edu/medialit/FA/MIArticleFolder/defining.html](http://interact.uoregon.edu/medialit/FA/MIArticleFolder/defining.html)
3. 可參考明報於2004年2月26日的生命教育版——「何謂欺凌？」一文。
4. 可參考拙文「媒介的色情與暴力」，刊於李少南編 香港傳媒新世紀。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3)。

個人相信有些市民今次之所以投訴無線，可能是擔心電視台在測試觀眾可容忍的底線，日後會變本加厲，但我更希望各位市民和家長將眼光放在那些雖然沒有露點，但意識形態卻十分低俗和具爭議的軟性色情。投訴報刊刊登嫖妓指南，投訴電視台播放低俗的追女仔和渲染強姦的電影，比投訴鐵達尼號露點更有意思。最後，希望各位老師和家長明白，在色情資訊泛濫的今天，投訴固然仍然要做，但更重要的是向青少年提供生理與倫理並重的性教育，若我們仍然因為怕尷尬而逃避和青少年談性，色情販子是很樂意代勞的。另一方面，希望影視處和電視台能改變僵化的作風，不要單憑露不露點作為分類的主要參考，意淫比露點可能更加不適合兒童觀看。

司法執法漏洞多

III級影碟隨處播

陳燕萍

明光社項目主任（教育及行動）

2000年6月提出的《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修訂諮詢文件，在石沉大海差不多四年後壽終正寢！工商及科技局局長曾俊華於今年1月26日向立法會表示，政府將不會就修改此法例作跟進，理由是所收回的意見有分歧，此舉令一直以來關注此事的多個教育、社工、家長及宗教團體十分遺憾，亦覺政府並無誠意及積極正視不雅物品氾濫的問題。

現時，傳媒肆無忌憚渲染色情暴力的情況並無改善，有關條例根本不能反映公眾人士可接受的標準，當政府終於在2000年4月推出修訂「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諮詢文件，提出《保護青少年免受淫褻及不雅物品荼毒》的時候，雖然我們對部份建議（如對屢次觸犯條例的刊物加上紅色對角線）亦有保留，但對政府終於肯回應市民的訴求，我們感到十分欣慰，並呼籲各界人士積極表達意見，刪去一些極端措施，針對現有漏洞作出修訂。很可惜，自從2000年6月19日諮詢期屆滿後，轉眼至今，差不多四年的日子，政府竟然連有關諮詢的結果（即各界人士所提交的建議內容）亦未有向公眾交代，就宣佈放棄！但有關賭博合法化法例，雖然有明顯的社會意見分歧，政府卻依然立場堅定進行立法，此種玩弄民意的手法令我們非常遺憾及憤怒，對政府的決定及所持的理據十分失望。當初收集了數千市民的意見，

一句意見分歧就倉卒地取消有關條例的修訂建議，實在非常不負責任及浪費公帑。政府以拖延手法來處理《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的修訂，並且從來未向公眾交代收到的三千多份意見書內容，究竟如何分析民意，既欠缺透明度，亦漠視了社會要求加強管制不良傳媒的強烈訴求，這項決定必會放縱了經常蠢蠢欲動的不良傳媒，繼續以渲染色情暴力（如嫖妓指南、教唆青少年濫交、鼓吹性虐待和歌頌黑社會等等），來挑戰市民的接受程度及其底線，情況令人髮指。

過去四年，在第一類刊物中出現渲染色情暴力的情況並沒有改善，甚至變本加厲，在報刊雜誌中近乎全裸和充滿血腥的圖片比比皆是；公眾人士對近年傳媒肆無忌憚渲染色情暴力已忍無可忍，有關條例根本不能反映公眾人士可接受的標準（若果投訴數字真的下降，可能只是反映市民已經麻木了！）；並且，現時法庭對屢次觸犯條例的人士判罰過輕，往往只是罰款數千元了事，有出版集團被判罰數十次仍依然故我，毫無悔意，根本就藐視有關法例！因此，我們認為對於屢次觸犯條例的人士，應加強其最低罰則，以收阻嚇作用！

「反色情暴力資訊運動」在2003年12月至2004年1月以問卷形式訪問了169位學生及252位家長教師及社工（合共421人）對傳媒的評價，其中部份數據可供參考：

	十分有效	頗有效	不大有效	完全無效	無意見/不知道
受訪者認為政府監管不良傳媒的效果	3.33%	18.76%	56.77%	8.79%	12.35%
	十分足夠	頗足夠	不大足夠	完全不足夠	無意見/不知道
受訪者認為司法當局對不良傳媒判罰的足夠程度	3.56%	10.69%	49.17%	28.74%	7.84%
	十分應該	頗應該	不大應該	絕不應該	無意見/不知道
受訪者認為傳媒應否接受監察	35.15%	42.04%	5.7%	1.19%	15.92%

上表數據很清晰地指出，受訪者對監管不良傳媒的有效程度、司法判罰的足夠程度並不滿意，總百分比分別約65%及約78%。認為需要監察傳媒的受訪者的總百分比約77%，這些數字清楚反映了家長、社工及學生認為當前不良資訊監管不足。

此外，近年電影市場出現不少轉變，除了在戲院上映外，出版光碟已成為第二門圖利的重點生意，早前，「反色情暴力資訊運動」在得到其家長同意及監察下，派出兩名十三歲及十七歲的青少年，在旺角、天水圍的影碟鋪「放蛇」，他們都輕易在那些店舖買到三級電影光碟，在那名十三歲少年購買影碟時，店主明知他未滿十八歲，也照樣出售給他，可見情況嚴重；此外，位於旺角的多間影碟店，被我們拍攝到他們公開向途人播放三級電影，藉以吸引途人圍觀及選購，可見一些店舖並沒有遵守有關法例，隨意向未滿十八歲的青少年展示三級電影，另一方面，現時絕大部份店舖都沒有將三級電影的光碟與其他光

碟分開擺放，青少年可以輕易接觸及購買此類光碟，而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亦從未因此提出檢控（據了解影視處所檢控的全都是非法四級光碟而已），足見影視處監察不良傳媒的工作漏洞多多，法例形同虛設。

明光社於早前向公眾呼籲，繼續關注《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的修訂及強烈要求政府：

- 盡快及詳細公佈當年所收集數千位不同人士意見的諮詢結果，向公眾交代；
- 對有關的審裁員制度作全面的改革及增加其透明度；
- 對於屢次觸犯條例的人士，應加強其最低罰則，以收阻嚇作用！

我們希望各界人士積極關注淫褻及不雅物品氾濫的問題，並鼓勵大家向廣管局及影視處作出投訴，有關資訊可到此網址瀏覽

<http://www.truth-light.org.hk/index.php?page=media>



3G喜與憂

——業界人士專訪

Michael

自本港首家第三代流動電話服務（簡稱3G）供應商於年初投入服務後，憑著強大的傳輸能力及多樣化的服務，3G電話已成為電訊業界中炙手可熱的新產品。當視像電話，拍照錄影，上網電郵，電影新聞，甚至色情資訊都可自由下載，3G產品會不會是另一個「色情暴力」兼而有之的失控世界？

今期《燭光網絡》，我們特別專訪一位電訊業界人士（由於不方便透露姓名，故只稱他為K先生），了解3G帶來的喜與憂。

K先生任職於本港一間手提電話網絡商，擔任產品開發的工作。香港是繼日本和南韓後，亞洲第三個推出3G服務的地方。雖然政府在2001年10月，總共發出四個牌照專營權，但直至現時仍只有一間網絡供應商開始運作，加上月費，手機費用都比現時各大手電網絡商昂貴，所以現時仍未十分普及。

但K先生指出，以香港人追潮流，喜歡接受新事物的特點，3G的市場潛力是十分大的。以本港現時最通行的第二代（泛指GSM及PCS電話，能上網的稱為2.5G，配備彩色屏幕的稱為2.75G）手提電話來說，很多用家已習慣使用短訊（SMS）、拍攝、上流動網站（WAP）、下載遊戲及鈴聲等功能。3G電話與2G電話比較，網絡更快更強大，若日後供應商加上減價優惠，必然更受用家歡迎。

很多人對3G電話的印象，就是「視像通話」而已。K先生補充，這其實只是3G眾多新功能之一。憑著更快及容量更大的資訊傳輸及下載，3G電話附帶而來

的各種增值服務，這也是值得大眾關注的地方。

色情暴力，法例無力監管

K先生指出，香港現時主要靠電訊管理局執行有關電訊工業的條例來監察整個行業。可是，局方以及《電訊條例》本身只著重界定專營權，頻譜使用及有關的技術細節，對電話服務以外的服務內容供應商（Content provider）所提供的種種增值服務（Value added functions），如電話錄音節目，短訊服務等，則沒有針對性的監管。

本來，影視處是可用《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管理電話資訊內容及意識，但據K先生了解，只要在內容中加入警告字句（如在色情電話上，只需加上「18歲以下人士不准收聽」便可，根本不會查證使用者是否滿18歲）就算合法，與「不設防」根本沒有分別。

K先生指出，大家在報刊、廣告上見到的收費電話廣告（如#93xx，每6秒6毫一類的電話服務）很多時是個別服務供應商租用收費號碼營運，根本不是網絡商的生意。事實上，在網絡商實際營運中，也不可能過問租用收費電話號碼的用途，更遑論「監管」。

監管工作的另一個問題是儲值通話卡的處理和使用。香港現時電訊法例對短訊和資訊內容管理寬鬆，是建基於購置電話的人士必需年滿18歲，但眾所周知，不少18歲以下的青少年亦能購買電話及儲值卡，使用各種手電服務。K先生更指出，手提電話的私隱保護設計，比互聯網更周密，沒有互聯網上可供別人追查的cookies和瀏覽紀錄，只要用家刪除電話上的紀錄，要調查跟進根本不可能。另一方面，很多網絡商見有利可圖，便放寬儲值卡的使用限制，最明顯的是放寬收聽成人電話服務和賭波短訊，變相幫助這些「行業」發展。

有利可圖，誰可保證不踩界？

現時本港電訊市場競爭十分激烈（共有11個網絡商經營），一般網絡供應商，為求保持健康形象，通常都不會主動營辦色情資訊生意。但K先生質疑，當這個市場有利可圖，誰敢擔保沒有供應商蠢蠢欲試？

K先生指出，香港的電訊行業是畸形的——香港的電訊服務的收費是全世界最便宜的，這歸因於業界激烈競爭，也做成了「單講電話不能賺錢」的現象——因話音服務太便宜（比短訊收費更便宜，全世界只有香港是這樣），加上本地文化容許大家在公眾場所通電話，而在手機上打中文字亦不方便，造成香港人「講電話」比「收資訊」多——這是世界上少有的。

正因短訊收費較高，有利可圖，而3G服務又著重數據傳輸（即影像、視訊、上網電郵等），正好給各大網絡商賺錢的黃金機會，以提供各種各樣的資訊服務收費，維持盈利。除了提供「正常」的資訊服務，如新聞、財經、娛樂、

電影服務外，可以想像其他的「有份子」資訊，如色情、暴力節目及賭博資訊等，也會順勢推出。有利可圖，誰可保證不踩界？

電訊傳媒，3G整合新趨勢

或許有人質疑，手提電話不就是「講電話」嗎？會不會像3G服務標榜那樣，各種服務集於一身？K先生指出，當用家開始「受落」自己的手提電話可以多功能，加上價錢合理的話，3G服務普及是必然的。

他指出，互聯網的原始設計上，並沒有收費機制（即下載資訊需要付款），造成「無利可圖」的問題，但3G網絡卻以短訊模式收費，提供媒體工業「有利可圖」的空間。而3G比互聯網更具彈性，可以流動收看，亦可以用

家喜好「度身訂做」自己的資訊清單，有更個人化的設計，保安性亦更強，久而久之，自然吸引更多媒體工業在3G網絡上提供服務，媒體和電訊工業的整合，勢所難免。

就監管方面，K先生指出，3G電話服務的特性，其實與一些傳媒工業相似，若有分類監管，可參考政府建議管制數碼電視的方式，即

將3G服務分成「頻道營辦商」、「節目服務營辦商」和「附加服務營辦商」三個方向發牌管理，既可將技術性管理工作和節目內容監管分開處理，亦有更清楚的分工。另外，網絡空間亦不會由幾間供應商「一腳踢壟斷」，亦可開放出更多服務空間給獨立製作作品，一舉多得。

其實，3G電訊服務的來臨，的確為電訊業和媒體製作等多個行業帶來商機，只要做好監管工作，3G帶來的好處是有目共睹的。在3G營運還未盛行的情況下，政府當局應更快制訂監管措施，避免後知後覺，將來要管也管不了！。

1 香港數碼地面廣播第二次諮詢文件，第24段，第13頁。



科技執掌世界

梁柏堅

突破機構高級網絡監製及《U+》統籌編輯

第三代流動電話（3G）來勢洶洶，據說開售第一天，很多青年情侶也躍躍欲試，體會透過電話看見對方，看見愛侶在遙遠的那邊所看見的世界，彷彿兩人之間建立了一條連接牛郎織女的鵲橋，兩顆心便因此拉近。

電子產品的熱賣不止於流動電話。MP3播放機取代了Walkman、Discman、MD機，成為送禮自用的最受歡迎佳品；不同級別的數碼相機，分別攻陷各消費階層的市場，令傳統相機和攝影底片銷量大減，底片生產商更傳來全球裁員的消息。

世界彷彿變了。但這個改變真的發生了嗎？還是這只是廣告推廣、傳媒炒作下的假象？到底擺在面前的是光明的未來，還是黑夜的降臨？歷史曾教導過我們一些甚麼嗎？

工業革命與盧德主義的啟示

十九世紀工業革命風起雲湧，在當時的英國，工業用的機器日新月異。有一班被稱為「盧德主義者」（Luddites）的人，認為動力織布機會讓織工失業，所以四出破壞機器，試圖以暴力手段力挽狂瀾，還工人一碗安樂茶飯。

後來，盧德主義漸漸變成專有名詞，泛指所有對科技進步持極度悲觀甚至反對態度的人；今天更

有所謂「新盧德主義」出現，對基因工程、複製技術、虛擬真實等科技窮追猛打，逢科技必反。

我們沒有必要跟隨盧德主義的路線，因為科技的應用不必然是面倒的壞，就像以現今醫療科技的水平，一九一八年因西班牙流感而有二千一百萬人喪命的事，今天已不會重現。要完全擺脫科技，幾近沒可能；但科技本身也不是中性的，不加思索便對科技中門大開，對科技產物作條件反射式的完全接納，卻是樂觀得近乎天真。

默片時代的喜劇泰斗卓別靈，在電影《摩登時代》中以笑中有淚的諷刺批判工業革命的非人化，實在一針見血。砸爛工廠的機械，並沒有改變科技對人心的影響——

工業革命最大的問題，不是飯碗問題，而是人以為自己在操控機械，卻不知自己已被機械的運作方式模塑成工具，在機械的巨輪下成為沒有人性的齒輪。

既然人與科技的關係密不可分，而人又活在科技的包圍下，處處受到科技的影響，學習有意識地與科技共處、批判地接受科技帶來的方便和好處，似乎是當務之急。

高科技，心接觸？

過去一百年，我們見證著通訊科技的急促發展。由簡單的電報演變至聲音的傳送，由聲音傳送發展至影像傳播，資訊傳送的容量與日俱增。第三代流動電話與前代的不同，主要來自傳送容量的突破，使流動電話不單能傳送硬照和聲音，更能傳送有聲影片，讓遠方的朋友透過電話「活現」眼前。

科技發展使通訊形式的可能性愈來愈多；通訊器材的功能，也像萬用刀一樣，組合愈來愈多也愈來愈複雜，也愈來愈像一部部高科技玩具。不過，通訊的目的始終是連結器材兩端的人，若我們迷失於通訊器材的高科技遊玩，通訊便沒有意義可言。

科技玩具很容易令人上癮，令人迷失。就像相機的發明，本來是要留下美好時刻，好讓日後回味當天與朋友同在的回憶，但當我們太專注於拍攝器材的高科技，不斷只懂追逐數碼相機的像素，相機便成為我們與拍攝對象的阻隔——我們拍攝了現場的朋友，可是我們沒有與他們同在；我們似是在場，卻同時不在現場。

應用科技的一念之差

另一方面，科技的好壞也很在乎我們如何應用；相片可以盛載與朋友間的美好回憶，但同時相片也可以塞滿對人的傷害和侮辱。底片沖曬公司以往若發現顧客的底片記錄了犯罪內容（如色情相片），便有

責任向警方舉報，可是如今數碼相機取得

影像後，毋須像使用傳統底片一般拿去沖曬，這意味著影像所盛載的內容不用面對公眾，數碼相片彷彿為邪惡的事打開了方便之門。

第三代流動電話強調即時視像通訊，即使如今尚未普及，但拍攝元素與前代的拍照電話原理相近，可以想像，即使來到第三代，應用層面的分別其實不大。現今網上新聞組很多時以snapshot的名義，讓網友上載街頭數碼照片。照片拍攝的對象，往往是在公共交通工具上的年輕少女，在不經意的情況下被攝入鏡，而要製造「不經意」的一刻，最方便的利器可說是附在電話上的相機鏡頭——藉著扮作打電話來拍攝。從相片的拍攝焦點和角度的選取看來，這些照片充滿了偷窺和性的意味。

不過另一邊廂我卻同時看見，很多中學女生都把數碼相機或相機電話，當作建立友誼的工具，幾個女生拿著相機自拍，拍攝者與拍攝對象同時跑到鏡頭前成為拍攝對象，相機分隔兩者的界線變得模糊，友誼在歡笑聲中一再令人回味。

這些現象似乎在告訴我們，高科技雖然隱含使人墮落的傾向，但應用得宜，高科技又能使我們到達美麗國度，關鍵在於我們如何藉高科技發揮人性的美善，並提防邪惡的引誘和入侵。

沒完沒了.....

科技的創新變化，很多時都超出我們的預期。對高科技的分析和反思，也會很快便變得過時；不過，反思的進路其實可以很簡單——只要我們不忘，科技的發展應以人為本、尊重生命，即使科技再怎樣演變，我們還是有路可循的。



性開放風潮下香港家庭面對的困境及出路研討會實錄

整理及撮要：關浩然

香港性文化學會執委

十多位維護家庭聯盟的發起人，在聯盟主席陳黔開牧師帶領下，在台上發出以下呼籲：「我們呼籲社會各界人士、傳媒、社會服務機構、教育團體及教會，積極維護及宣揚健全婚姻及家庭之價值信仰，更多關懷社會上需要幫助的家庭，推動健康的家庭教育。我們呼籲已婚人士及家長，以身作則，維護及尊重婚姻的盟約，在家庭中以愛相繫，承傳家庭文化的價值。使下一代能在健全的家庭環境中成長。身為子女的，珍惜家庭，愛護家人，重視婚姻／家庭的價值。我們呼籲政策的制定者，於政策制定時著重維護婚姻／家庭之價值理念，並認真考慮政策對婚姻／家庭及下一代所造成的影响。」這是維護家庭聯盟於今年2月8日舉辦的「維護家庭——性開放風潮下香港家庭面對的困境及出路」研討會中的壓軸環節，

當日雖然天陰雨濕，但仍吸引了約三百卅位朋友前來參與，擠滿了九龍循道中學的禮堂。

在三位嘉賓演講之先，研討會主席——明光社總幹事蔡志森先生首先以電腦簡報勾勒出本港的婚姻近貌。他指出近年來本港的離婚率上升，而結婚率及出生率皆下降；有調查指出，四成人表示曾有婚外情，也愈來愈少人願意為維持婚姻花上努力，對婚姻抱著合則來不合則去的態度。由於港人工作時間愈來愈長，家長照顧子女的時間愈來愈少，使家庭凝聚力下降，也進一步削弱婚姻的穩定性。傳媒傾向塑造婚姻的負面形象，描寫婚

姻的素材常是圍繞夫妻不和，而電視劇集中的性行為多數是在婚姻以外，在第一類刊物中亦充斥著色情的資訊。另有調查顯示不少青年人接受同居、婚前性行為、多重性伴侶、墮胎及婚外情等。此外，同志運動爭取社會承認同性婚姻，也在政策層面動搖婚姻制度。稍為慶幸的是，在最近一項調查顯示保護家庭仍是高企於眾多排列價值之首。蔡先生簡述現今婚姻近貌之後，就由三位講員分別從不同角度探討一夫一妻婚姻制對社會及下一代的意義及重要性。

首位演講的嘉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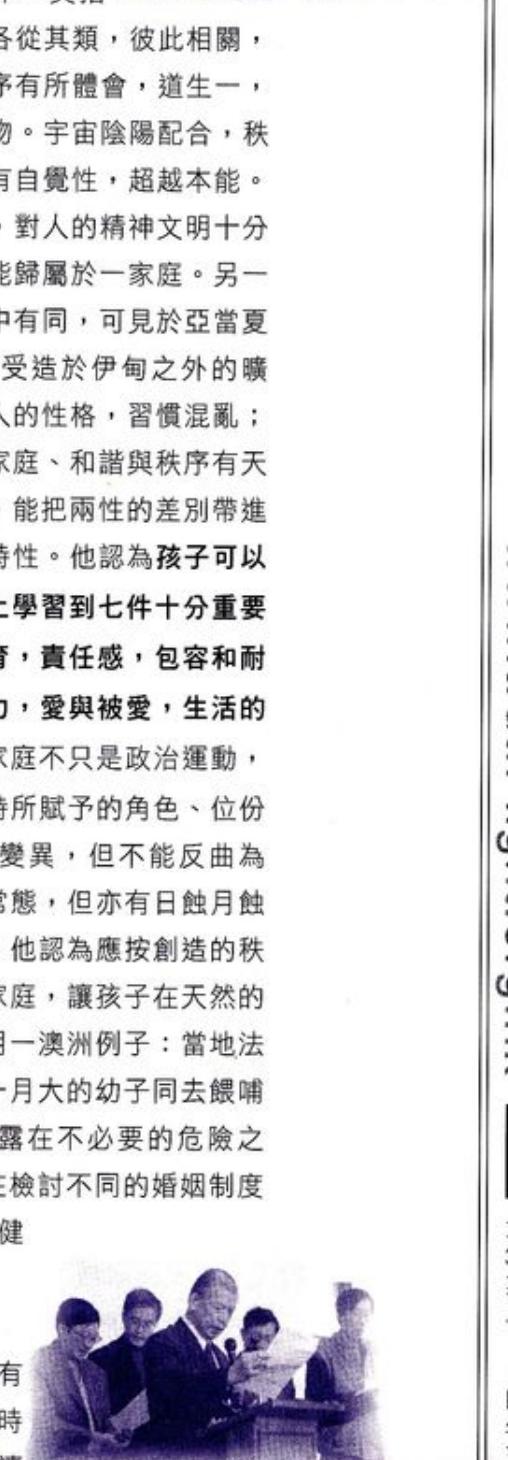
講員是資深精神科醫生陳嘉璐女士。她認為由雙

性別的家長組成的家庭，在培養孩子成長上比由單一性別家長的家庭更能提供有利的環境。陳醫生指出，孩童需要模仿父母來學習及了解兩性社交的行為及概念，例如學會怎樣面對衝突，處理情緒等。孩童能在一個穩定的環境裡獲得愛護，對孩童培養自信心和抗逆力也有很重要的影響。另一方面，男女兩性家長所組成的家庭比單一性別家長更能塑造出一個具備差別性的環境，兩性之間更易顯出強與弱，柔與剛之差別。在這種差別環境下，孩童所體



接著，資深社工梁林天慧女士關注到社會現時過份注重感覺，而學術界近年也偏重個體的主觀經驗，對社會的整體性的關注不夠。她認為當過份偏重個體經驗及感覺，婚姻的穩定性便容易動搖，繼而也削弱社會的穩定因素。她指出傳播媒介不斷刺激市民對性的慾望，無論劇集或廣告都常以性作招徠，鼓動人對性親密的渴求。然而在東方文化背景下，對外人客氣，對親密的人反而生疏，配偶間的溝通通常見不足，易有積怨，長期則減低了凝聚力。在以性為重的潮流下，丈夫在性事上往往講求快餐式的即時滿足，並以為有美好的性生活就是婚姻的關鍵，因此若妻子在性方面未能滿足他，便往往感到婚姻不美滿。至於節制、替對方著想等夫妻間相處的要素，卻漸被人忘記。梁林天慧女士認為，當婚姻建基於易變的感情時，婚姻便不會長久，易變的關係不能產生安全感，也難有滿足感，更不能扶助人跨過人生路上遇到的種種風浪。現代夫妻在諸多誘惑下，若不努力維繫婚姻，便易生危機。長久穩定的關係才能滿足人的心理需要。梁林天慧女士引述外國經驗，指出男同性戀的伴侶關係一般並不長久，平均約維持1年半，此外，一般來說，他們的性伴侶較多，平均一年裡有8位不同的伴侶。但在異性戀關係上，則有67%能有長達10年之久的關係。她認為現時急需更多的鞏固婚姻的服務，如更多的性教育，更多的婚前輔導，更多幫助夫妻溝通的活動等。梁林天慧女士提出要戀愛，須先戀家，並呼籲與會者關注同志婚姻對社會整體造成的影响。

在三輪精采的演講後，還有超過30分鐘的熱烈問答時間，眾發起人在最後宣讀《維護家庭約章》，聚會便圓滿結束。



爸、媽， 這是你們教我的！

余國富

明光社項目主任（性教育）

家庭是個人成長的根，一個孩子在裡面所獲得的，不止是衣食住行，更從父母身上理解待人接物的道理。一個關係和諧，彼此尊重的家庭，能讓孩子知道甚麼是自尊、愛護與珍惜。相反，在一個關係破裂，夫妻間互不信任的家庭裡，孩子除了有個不愉快的童年，更可能影響到他們日後在婚姻、性、愛等方面的態度，導致問題叢生，禍患一代一代的循環延續下去。

筆者最近有機會到中學帶領性教育工作坊，發現了一些有趣的現象，也令我更了解現今青少年的想法。首先，我進行了一個有關婚姻的小型調查，問了三條問題，結果發現：一，大部分同學（接近四分三人）贊成同居，認為同居是一個可行的選擇，令雙方更有保障。另外，在第二條問題裡，發現有近半數同學認為，婚姻是一種不必要的束縛及責任。最後第三條問題，得出了一個矛盾的答案，幾乎所有同學都表示，若可以的話，希望有一段長長久久，永不分離的婚姻關係。

既贊成同居是個好的選擇，又認為結婚是不必要的束縛，但心底卻渴望有一生一世的婚姻，我心裡不禁納罕，這當中究竟反映了甚麼？他們真的明白同居、結婚是甚麼一回事嗎？

正所謂「The show must go on」，工作坊繼續進行。我接著為同學們講解了現今社會離婚的現象和原因，同居所帶來的後果，以及婚姻的好處與重要性等題目。跟著，工作坊過後，我收回派給同學的回應表，發覺有不少同學在「今堂我最能學到的

是」那欄目上寫下：「同居原來有壞處」、「同居原來更易分手」、「結婚不一定離婚」、「有許多人沒想清楚就結婚」、「大人離婚，不等如我以後也是」…

由此，我看到了一點端倪：對年輕人來說，除了傳媒、偶像等影響著他們對婚姻的觀念外，其實對他們有更深遠塑造的，始終離不開成年人的榜樣，尤其是家中父母的相處關係，更成為最親身的經歷，直接影響著他們對婚姻、性愛的信任及專一的態度。

有一個調查，反映了青少年對婚姻及性愛的看法，也帶出了父母親對子女的影響，值得各青少年工作者留意，也可作為推行性教育的參考教材。

得到父母「真傳」

大衛城文化中心在去年底訪問了近千位中四至中五學生，發現家中父母有暴力或婚外情問題的同學，其對性、戀愛及婚姻的態度，與在正常家庭成長的學生有顯著的分別：

- 1) 前者（問題家庭的學生）發生婚前性行為的數字，比後者（正常家庭的學生）高出7倍
- 2) 前者不相信婚姻可帶來幸福的比率，比後者高出13倍
- 3) 與多人拍拖的比率，前者亦比後者高出5-6倍

研究反映了，在不愉快的婚姻家庭下成長的子女，對性觀念較開放。由於親身體驗過父母對愛情不專，甚至有越軌行為，青少年容易感到家庭沒有愛和溫暖，從而傾向追求剎那間的親密感覺作情緒上的補償。

原來，青少年因性開放導致的問題，父母有時要負上重大的責任。因為，子女對親密關係的錯誤理解，往往是由有問題的父母傳授給他們的！

當然，對親密關係的渴求，始終是人類天性使然。既然對婚姻不信任，再經過傳媒的洗禮，越來越多青少年接受同居為一個出路，實是可預見的趨勢。同居，表面看來是一個非常理智的選擇：正所謂合則來不合則去，既然平日到商店買貨品，也有可能貨不對辦，婚姻那麼影響一生的大事，豈不更要看清楚試清楚嗎？萬一不對頭的話，大家也可和平散去，不用一生一世被綁著，抱憾終生嘛！

這看似合情合理的想法，當真如無尚光環，叫越來越多人願意戴上，殊不知，這只是另一件皇帝的新衣，看似美麗，卻是個一戳即破的謊言。同居，不但不是預備結婚，反而是預備分手！（有關同居的問題，本欄會在稍後作專題談論）

解咒由年少開始

故此，作為青少年工作者，我們確實有需要借性教育，讓年輕人有機會反省父母對他們在婚姻觀念上的影響，以解開上一代遺留下來的詛咒。

以下是筆者嘗試籌劃的一個有關家庭反思的工作坊，供青少年工作者參考：

「家庭反思工作坊」

1. 「畫鬼腳」遊戲：導師在黑板畫上「鬼腳」圖，並列出選擇，例如：大男人、愛錢如命的女人、包二奶的男人、顧家的女人、喜愛陪伴子女的男人、懂得處理衝突的女人...如此類推。學生經畫鬼腳後，成為結果的角色人物，導師然後隨意分配，作一男一女的組合，問他們：「若現在按你們的角色成為一對夫婦，你們想像一下，生活會是如何？對家庭、子女會帶來甚麼影響？」然後請各同學發表意見。
2. 導師預備每人一張工作紙，上面寫有1-10數字，10代表最理想的婚姻，1代表最差。同學圈上一個數字，代表他們父母（為免有同學覺得難堪或尷尬，亦可分享他一些近親或鄰居）的婚姻關係，然後作分享，看看這對夫婦對子女實際有何影響。

分享的題目可以是：

- ▶ 你的爸媽（或某對夫婦）曾否分別對孩子數算過對方的不是？這情況常見嗎？
- ▶ 爸媽平日的溝通話題是甚麼？抑或根本甚少說話？
- ▶ 你記得爸媽最厲害的一次吵架，是怎樣發生的？
- ▶ 當時，你有甚麼感覺？
- ▶ 對你來說，爸媽的婚姻關係，是令你對結婚更有信心，抑或相反？
- 3. 分享過後，導師讀出上述的研究（詳情可向大衛城文化中心查詢，或參考2003年11月10日東方日報A12版），讓同學認識父母的婚姻關係，如何對子女的性、愛觀念構成影響。再推而廣之，父母的婚姻戀愛態度，亦可能是受到他們自己的童年經歷、再上一代的影響。這部分的目的，是讓同學了解到婚姻戀愛觀，是可以成為家族問題，代代相傳下去。

4. 鼓舞時刻：導師須在此部分預備一些成功婚姻的例子（可以是錄音、短片或已婚導師自己作分享），讓同學認識到，結婚可帶來好處，並且若有良好的溝通、接納等技巧，婚姻是可以長久的。（明光社網頁內，刊載了關於同居、婚姻及家庭的思考文章可供參考；網址為<http://www.truth-light.org.hk>，先選擇「性文化」，再選擇「相關文章」。香港性文化學會的網頁也刊載了相關資料，網址為<http://www.sexculture.org.hk>）

5. 反省及創意時間：在這部分，導師給予同學時間思考自己的戀愛觀（例如會否很容易就會迷戀上一個人？是否覺得有了性行

為才算是親密？），與異性相處的態度（例如會否自卑？會否不願信任異性？）等等。然後，同學可發揮一下創意，試試代入一段有問題的戀愛關係（情節由導師提供，或可在明光社網頁，今期《燭光網絡》內參考例子），看看有甚麼方法可以改善那段關係。這可幫助同學更認識自己，以及培養察覺及解決男女關係問題的能力。

6. 最後，導師可向同學作如下的總結：「性」其實並非單在青春期發育時才出現的東西，一個人在年幼時，可能已受到父母關係的影響，從而令其對戀愛、男女的親密界線、婚姻等有偏差的理解，所以同學們應培養反省能力，重看自己與異性的相處，有否受到自己父母的一些不良關係所影響。

延伸閱讀

1. 《婚姻與家庭》

作者：彭懷真 出版：台北 巨流

本書作者是一個社會研究學者，在書內就不同的婚姻與家庭現象作出了剖析，題目涵蓋擇偶、同居、外遇、婚姻治療等，是對婚姻家庭議題的一本好的入門書。

本書內容包括：

- ▶ 感情的發展
- ▶ 家庭的功能
- ▶ 婚姻的衝突
- ▶ 離婚的原因
- ▶ 過於激烈複雜的男女關係
- ▶ 另類援交大張旗鼓
- ▶ 青少女的性需求
- ▶ 薬失自尊心
- ▶ 成人與孩子的交會

3. 《Complete Marriage and Family》: Home Reference Guide

作者：James Dobson 出版：Tyndale (USA)

本書作者Dobson是美國一位著名的心理學博士，以其基督教背景成立Focus on the Family組織，致力幫助維繫健康家庭，教導父母如何正面地影響子女成長。

本書以問答方式編撰，題目包括：

- ▶ 青少年對離婚的恐懼
- ▶ 處理約會
- ▶ 如何尊重婚姻
- ▶ 改善家人溝通

2. 《少年性崩壞》

作者：赤枝恒雄 出版：台北 商周出版
本書作者是一位日本婦科醫生，按其多年行醫經驗及對年輕一代的觀察，寫下日本各種青少年在性方面的現象。此外，書中亦提及成年人如何對下一代構成影響，導致各種性問題出現。

本書內容包括：

- ▶ 過於激烈複雜的男女關係
- ▶ 另類援交大張旗鼓
- ▶ 青少女的性需求
- ▶ 薬失自尊心
- ▶ 成人與孩子的交會

3. 《Complete Marriage and Family》: Home Reference Guide

作者：James Dobson 出版：Tyndale (USA)

本書作者Dobson是美國一位著名的心理學博士，以其基督教背景成立Focus on the Family組織，致力幫助維繫健康家庭，教導父母如何正面地影響子女成長。

本書以問答方式編撰，題目包括：

- ▶ 青少年對離婚的恐懼
- ▶ 處理約會
- ▶ 如何尊重婚姻
- ▶ 改善家人溝通

救救「荷包」大行動

拒絕廣告商攔途截劫

傅丹梅

明光社督導主任

因廣告推介而購買的特價品，到底是節省了，還是浪費了？

「病態消費」、「病態減肥」及「病態賭博」已成為香港人另一個待微。各式各樣的消費廣告，加上信用卡公司鼓勵大家密密簽及送多多優惠，已導致很多青少年未曾擁有資產便已破產。根據明愛2001年一項調查顯示，青少年認為理想父母的首要條件是「多給零用錢」，零用錢多少更成為好父母的指標。生活在香港這個大都會，各種傳播媒介中的廣告不斷為我們製造需要，「我消費故我在」已成為當代人生活的座右銘，著重個人從不斷消費中獲得滿足感，強調即時滿足的重要性，使人越來越難滿足，從各種電器產品的壽命越來越短可見一斑。表面及短暫的需要被滿足，但真正深層的渴望仍未被滿足，以致再多的物質享受，亦不能滿足現代人心靈的空虛，從香港每年有超過1000人自殺可見一斑。

1. 傳遞資訊——政府的預防非典型肺炎宣傳短片

2. 教育——愛護郊野防止山火宣傳短片

3. 建立政府或企業形象——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的廣告

4. 提升市民生活水平——各式各樣電子產品/服務廣告(生活易廣告)

認識廣告推銷手法

認識廣告商的推銷手法，不但能避免跌入它們的消費陷阱，亦能幫助自己懂得欣賞製作出色的廣告和批判劣質廣告，例如「母親的抉擇」最近在地鐵燈箱的海報便非常成功，男性懷孕，女性表現得若無其事，廣告不需

要用譁眾取寵或色情的手法，訊息卻非常清晰，男性須易地而處，反省性行為的後果，簡簡單單的一張海報，已能突出主題，引發深層的思考。相反，另一個同樣置於地鐵燈箱的檸檬味可口可樂廣告，廣告商便用上譁眾取寵及色情的手法表達，女模特兒下身只穿一條三角底褲，上身赤裸，只用兩個檸檬遮掩胸部，帶有色情及貶低女性的意識。廣告雖然能做到令人印象深刻的宣傳效果，色情意味卻非常濃厚，對企業形象造成負面影響。我將現時廣告商常用的手法歸納為以下各項：

1. 「執輸行頭，慘過敗家」：廣告商經常強調這是最後機會及最「抵」，如不立刻行動，機會便會失去。(某某樓盤廣告經常強調樓市已見底，鼓勵市民盡快買樓。)

2. 謁眾取寵及誇張(例子：某減肥產品用一飲就瘦，誇大產品的功效。)

3. 創動群眾：用影響觀眾情緒的做法(例子：數年前McDonald用這手法掀起兩次換購熱潮，包括Snoopy及Hello Kitty & Dear Daniel公仔，很多人要的並不是食物，而是想換購公仔，造成極大的浪費。)

- 建立廣告人物、物件及動物形象鮮明突出(例子：McDonald叔叔，溫馨家庭。)
- 運用偶像及名人效應：廣告喜歡運用當紅的偶像明星作宣傳或代言人，令受眾聯想到自己使用該產品後，便能有那明星的身材及魅力等。
- 配合受眾的社會文化背景，引起共鳴
- 強調該產品是最好的(例子：某某啤酒可能是世界上最好啤酒。)
- 配合電視劇、電影、流行曲熱潮(例子：用薛家燕/Twins肖像造月餅。)
- 建立成功人士的形象或身份的象徵(例子：某某樓盤廣告強調鄰舍是外國人。)
- 運用的文字、圖片、口號及歌曲旋律鮮明易記(例子：秒秒鐘歡聚歡笑。)
- 善用經典人物、名曲襯托(例子：女殺手；國泰的I can fly。)

廣告中的消費文化

廣告商透過各式各樣的推銷手法，除不斷為我們製造需要外，亦為我們建構了一套生活哲學，我們在不知不覺間已被廣告商建構的意識形態影響了日常的消費行動及價值觀，這些意識形態包括：

1. 推崇享樂主義、個人主義：

為市場製造需要，利用廣告宣傳最新的手機、潮流服飾和高科技產品，由減肥到纖體，將原不是必需的消費品變為必需品，使你永不滿足。

2. 人的價值建基於擁有多與少：

擁有越多的新產品生活便越美滿。

3. 強調一些表面的事物，即時的滿足感高於一切：

如營造千禧美的標準：美白肌膚，玲瓏曲線和瘦身；享受一頓色香味俱全的美食等。

4. 產品的價值不在乎其實用性，最緊要是它賦予的象徵身份和意義：

如穿名牌等於是身份象徵。

5. 擁有新產品、打扮夠型、衣著入時、最新的手機，才是「潮爆」一族：

只為追上潮流，不看實際需要。

6. 有錢等於擁有一切，只要有錢，才能吃喝玩樂，人生才有保障：

塑造某種自我形象，以物質或消費能力來衡量人的價值，將人的價值建立在擁有物質多寡上。

向廣告商品說' 不'

1. 精明消費：辨識該產品是「想要」，還是需要，只購買真正需要的物件。

2. 精明理財：絕不借錢消費及「先『駛』未來錢」。

3. 精明選擇：購買價錢合理及實用的物品，拒絕盲目追求潮流產品。

4. 精明習慣：將每星期消費詳細記錄下來，很快便可發現那些是「不必要的消費」。

5. 精明等待：很多潮流產品新推出市面的時候，價錢非常昂貴，但三個月至半年後，產品價格便

會大幅下滑兩三成，例如電腦，手機及影音產品等等。

6. 精明計劃：青年人可將「不必要的消費」所節省的錢儲蓄起來，以每月儲蓄100元計算，一年便已儲蓄1200元，再加上新年及生日的額外收入，十年後，將成為一筆可觀的儲蓄。

7. 精明行動：發現有問題的廣告，可向有關機構及政府部份投訴

如內容屬誇張失實及誤導，可致電29292222向消委會投訴；如內容含色情或淫褻成份，可致電26767676向影視處投訴。

要做個精明消費者，大家不妨參考消委會有關廣告誤導的報告(1999)

報告全文：

<http://www.consumer.org.hk/misad99/chinese/app1.htm#footnotes01>

廣告網站推介

<http://hkad.uhome.net>

<http://adchristian.com/>

參考書籍推介

駱穎佳《後現代拜物教－消費文化的批判及信仰反省》學生福音團契出版社(2002)

謝傲霜、馬傑偉著《廣告熱賣》突破出版社(2000)

廣告是青少年日常生活中必然會接觸到的，當中的內容亦對青少年的行為及價值觀造成影響，筆者就今期內容設計了一個一小時的工作坊供教師參考。教師可善用廣告作價值反省，幫助同學思想他們真正缺乏的，到底是物質，還是.....

題目：廣告睇真D

活動1：腦震盪(10分鐘)

將同學分開5人一組，每組獲派2張A4紙，組員將每張紙剪成同樣大小的8份，組員於3分鐘內盡量思想有那些傳遞廣告的媒介，每張紙寫一種媒介，最後，每組同學將答案貼於黑板上，看看同學能想出多少媒介。

文字、圖片及立體圖像

單張，海報，報紙，雜誌，街招，大廈外牆，櫥窗，交通工具車身，手機短訊，漫畫，書籍，月曆/年曆，電郵，贈品(氣球、紙巾、產品模型)，紙袋/膠袋，抽獎，贊助活動/比賽，展覽/示範單位，剪綵，電郵，聲音，電台，燈箱。

聲音

個人推銷/示範，廣告歌曲。

動畫

電視，電影，互聯網，Road Show，M Channel，地鐵及戶外視像媒體。

活動2：廣告拆一拆(30分鐘)

老師參考下列例子，自行製作一張廣告拆解表，每位同學獲派一張，同學於10分鐘內將自己最有印象的廣告寫下並完成拆解表，然後由導師挑選部分同學(或同學自願)講解他們的結果。
(老師事前最好預備數份報章雜誌廣告，供未能想到任何一個廣告的同學使用)

例子：	廣告種類	纖體廣告。
	傳播媒介	雜誌。
	廣告商品	纖體瘦身食品及飲品。
	廣告運用那種手法吸引你	名人效應，誇張，製造潮流。
	判斷商品是否符合事實	未必：不是每個用此產品的人皆能達到瘦身的效果。
	有沒有不良意識？	女明星衣著及動作非常性感，有色情意識。
	傳遞那些價值觀？	只著重外在美，忽略內在美。
	廣告商賦與該商品的意義	瘦等同有自信及魅力。
	你會否因此購買？請寫原因	會：想擁有如該明星般瘦削的身材，增加魅力。 或不會：不相信產品有如此大的功效。
	個人反省	是否每個女人都應該擁有瘦削的身材？ 瘦削的身材是否就是=美，肥胖是否就是=醜？ 美麗的標準是由誰定的？

活動3：總結及應用(20分鐘)

請同學思想日常的購物/消費行為有否受廣告影響，鼓勵他們分享，日後如何面對廣告的吸引？

深入反省建議：

- 不斷消費對個人及社會產生那些負面影響？
- 青少年過度重視外表及物質享受與廣告有沒有關係？
- 人的價值會否因擁有物質多寡而有所影響？
- 廣告存在的價值？廣告的正面及負面影響？

傳媒大搜查(初中)及 傳媒傳「真」(高中)資優教育課程

明光社於本年1月下旬，為教統局轄下的馮漢柱資優教育中心舉辦兩班傳媒教育課程，課程特別針對資優學生而設計；課程目標是希望：

1. 提昇學生的分析力及創造力
2. 培養學生從多角度批判傳媒
3. 幫助學生反省傳媒對他們的價值觀及人生觀的影響
4. 幫助學生反省傳媒報導的訊息是否真確無誤

課程主要以互動形式進行，參與的同學對課程內容興趣濃厚，亦踴躍表達意見。同學能透過小組討論及互相評論的環節，深入思考及印證自己的論點，提昇他們的邏輯批判思考能力，從而建立正確的價值觀念。



傳媒「揸Fit人」 學生專題講座及家長工作坊

是次活動由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贊助，於1月至3月期間，分別為二十間中學舉辦學生專題講座及十間中學舉辦家長工作坊。

學生講座的主題是「報章雜誌睇真D」，目的是幫助他們了解香港報章及流行雜誌現況，拆解報刊背後所傳遞的不良意識，認識《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鼓勵學生主動表達意見，就傳媒充斥色情及暴力資訊作出投訴，以積極的態度改善傳媒生態。

家長工作坊的主題是「如何幫助子女過濾報章雜誌中的不良資訊」，透過互動遊戲及討論，向家長剖析報章雜誌在市場導向下的惡質化現象，了解不良資訊對子女成長的影響，並提供錦囊妙計，協助子女面對不良資訊，也介紹現行法例的監管情況，鼓勵家長以實際行動監察傳媒。

此外，本社亦印製一本名為《傳媒哈哈鏡》的傳媒教育學生手冊，免費派發予出席專題講座的學生，讓他們反思從傳媒這面鏡子反射出來的影像，是如實反映？失實？還是扭曲的資訊？我們亦鼓勵同學多用腦袋思索，反省自己的價值觀及人生觀有否被牽著走，作個精明的傳媒消費者和高批判能力的醒目公民。



閣下可於明光社網站下載《傳媒哈哈鏡》或致電索取。



靠著主 打那美好的仗

性文化
黃美琼

香港性文化學會全職幹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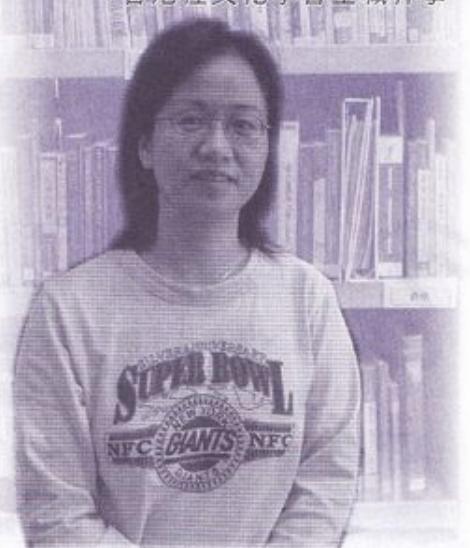
我在去年5月26日加入香港性文化學會工作，隨著學會的發展，工作時間續步增加，至本年2月轉為全時間幹事。心裡盡是感恩！這半年的工作，讓我看到不少有生命見證的基督徒拼死為主作工，尤其學會主席及執委們的俠骨柔腸、裏外合一的事奉心態更令人敬服。

學會自2002年底借用明光社作辦公室及聚會地點至今已一年多了，執行委員們領受了異象，不辭勞苦地努力耕耘，每次研習組聚會都是熱熱鬧鬧的渡過，領會者準備十足，與會者又認真參與，甚有做學問的氣氛。此外，一些研習組組員更成為主日學講員；在顧問及同路人的支持下，學會現已接受數十間教會及團體的邀請，主領工作坊、主日學、專題講座，也在不同報章撰稿回應有關的性課題，亦協助《愛與慾》及《重尋真性》二書之編輯及撰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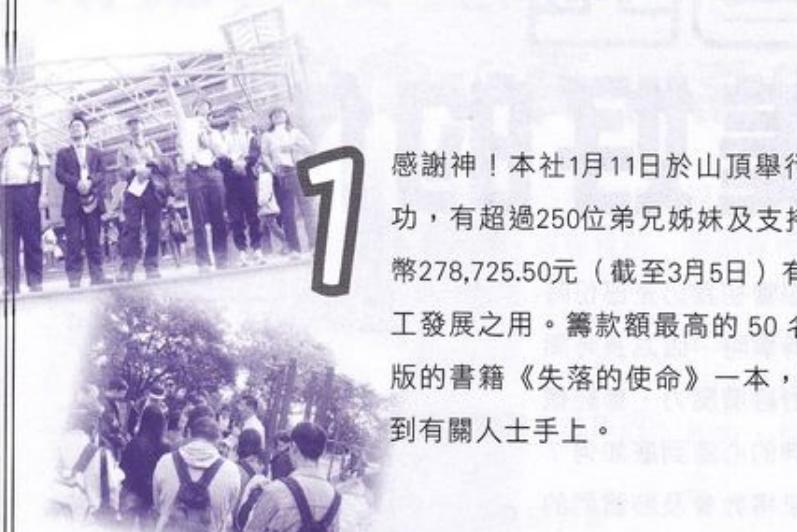
我有些時候見到激心的新聞會氣憤難平，有時又禁不住傷心流淚禱告，心想這個世代竟變得如此腐敗，人們好比迷羊偏行己路，放縱情慾，專顧自己。近日香港電訊盈科旗下的now寬頻電視竟推出以色情包裝的新聞節目——「脫衣新聞」！似乎各方傳媒都發放同一訊息：就是接受、認同並推廣色情文化、婚前性行為、同居、同性戀等，未知香港日後會否如台灣般牽起人獸交的爭論！

令我難以致信的是有些人同樣自認是基督徒，甚至曾受神學教育或從事神學教育，卻也支持同志運動、贊成同性婚姻、爭取娼妓合法化。祈求神祝福學會成為神大用的機構，讓祂的名在此得以高舉。

性文化學會：
電郵：info@sexculture.org.hk
網址：<http://www.sexculture.org.hk>
電話：31651858



明光社消息3-2004



1

感謝神！本社1月11日於山頂舉行的首屆步行籌款非常成功，有超過250位弟兄姊妹及支持者參加，為本社籌得港幣278,725.50元（截至3月5日）有關款項將用作本年度事工發展之用。籌款額最高的50名參加者，可獲贈本社出版的書籍《失落的使命》一本，有關書籍將於3月底前寄到有關人士手上。



2

本社1月份為教統局資優教育組舉辦的兩個課程傳媒傳「真」及傳媒大搜查經已順利完成。



3

本社將於3月29日下午於城市大學惠卿劇院舉辦「是敵是友？如何應付傳媒追訪研討會」，透過剖析校園暴力和其他涉及學校的事件，探討傳媒的報導手法如何影響事件發展，與各校董、校長老師交流面對傳媒採訪的技巧和心得。是次研討會，由資深傳媒人李錦洪先生（時代論壇社長）、麥燕庭小姐（前香港記者協會主席）及經常面對傳媒訪問的黃克廉副校長（佛教何南金中學副校長、監察賭風聯盟召集人），擔任嘉賓。

本社受教統局課程發展處委託為中小學校長及老師舉辦「賭波的禍害及有關的預防教育」德育及公民教育進修課程，幫助參加者了解賭博及賭波的種種成因，辨識高危學生、在學校推行反賭波宣傳教育工作及認識社區資源，藉此減低賭波合法化後對青少年的負面影響。詳情及報名表格可於明光社網頁下載或致電27684204向范小姐索取。

4

由於有眾多學校及教會欲索取《同性戀全面睇》，本社於今年2月已再加印五千本供大家免費索取，希望讓更多人（尤其教牧傳道、老師及社工）對同性戀有較全面的了解及推動關心同性戀者的工作。



以上各項的詳情請參閱本社網頁<http://www.truth-light.org.hk>

2003年12月-2004年2月 主領講座、工作坊及崇拜團體

學校

大埔官立中學
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幼稚園
中華基督教會馮梁結紀念中學
中華基督教會蒙民偉書院
中華基督教會銘賢書院
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
五旬節中學
五育中學
元朗信義書院
元朗朗屏邨東莞學校上午校
天主教母佑會蕭明中學
天主教伍華中學
天主教鳴遠中學
屯門崇真書院
文理書院（香港）
王肇枝中學
竹園區神召會康樂中學
佛教沈香林紀念中學
佛教林金殿紀念小學
沙田官立中學
沙田循道衛理中學

拔萃女書院
明愛粉嶺陳震夏中學
東華三院伍若瑜夫人紀念中學
青松侯寶垣中學
保良局馬錦明中學
保良局莊啟程預科書院
宣道會鄭榮之中學
紅磡信義學校
英皇書院
英華書院
香港青年協會李兆基小學
香港細胞小組教會事奉訓練學院
香港道教聯合會鄧顯紀念中學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可賓紀念中學
基督教女青年會丘佐榮中學
基督教聖約教會堅樂中學
培僑中學
崇真書院
張沛松紀念中學
陳樹渠紀念中學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
棉紡會中學
順德聯誼總會鄭裕彤中學
新生命教育協會呂郭碧鳳中學
新界婦孺福利會梁省德學校（上午及下午校）
聖公會仁立紀念小學
聖公會白約翰會督中學
聖公會基孝中學
聖公會基恩小學
聖公會鄧肇堅中學
葵涌裘錦秋中學
路德會梁鉅繆小學上午校
嘉諾撒書院
嘉諾撒聖家書院
福建中學（小西灣）
廠商會蔡章閣中學
潮州會館中學
羅定邦中學
靈糧堂劉梅軒中學

教會及團體

九龍塘基督教中華宣道會福臨堂
大埔浸信會
中華基督教公理堂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家情軒
中華基督教禮賢會中心堂
中華傳道會盛福堂
竹園區神召會榮恩堂
沙田平安福音堂
旺角浸信會天恩福音堂
金巴崙長老會牧民堂

南屯門平安福音堂
宣教會恩浩堂
宣道會大埔堂
宣道會北角堂（摩西團）
宣道會油塘堂
宣道會真道堂
香港伯特利教會恩光堂
香港基督教會忠信堂
海濱平安福音堂
基督教安輔美林堂

基督教佈道中心華恩堂
基督教協基會黃埔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基督教般福堂
循道衛理聯合教會將軍澳堂
港澳信義會主恩佈道所
黃埔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廣東道平安福音堂
禮賢會禮中堂

財政收支報告 2003年12月

收入	HK\$
奉獻	169,984.50
講座	12,100.00
書籍	944.00
利息	16.20
其他	2,507.80
<u>共收入 185,552.50</u>	

支出	HK\$
非經常性	958.80
經常性	46,933.24
同工薪酬及強積金	141,157.90

共支出 189,049.94

本期不敷

(\$3,497.44)

財政收支報告 2004年1-2月

收入	HK\$
奉獻	353,749.00
講座	18,620.00
書籍	4,503.00
其他	4,335.60
<u>共收入 381,207.60</u>	

支出	HK\$
非經常性	12,977.79
經常性	109,139.73
同工薪酬及強積金	286,300.30

共支出 408,417.82

本期不敷

(\$27,210.22)

** 上述數字未經核數師覆核，只供參考。**





明光社

董事會：樓曾瑞校長
顧問團：蕭如發牧師
羅秉祥博士
鄧偉棕律師

梁林天慧女士
胡惠生律師
康貴華醫生

陳一華牧師
吳宗文牧師
關德康律師

歐偉昌傳道
義務法律顧問：何宋婉真律師
胡志偉牧師
陳家樂律師

翁偉業先生
范卓揮先生

蕭壽華牧師
陳家榮律師

楊慶球牧師
燭光網絡

督印人：樓曾瑞校長
編委會：洪子雲 余國富
總編輯：蔡志森
設計及製作：李靈亮 承印：有成印刷設計公司

本刊所有文章，如欲轉載，請與本社聯絡
執行編輯：陳燕萍

「賭波的禍害及有關的預防教育」

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德育及公民教育進修課程

明光社受香港教育統籌局委託，分別為中學及小學校長、教師舉辦「賭波的禍害及有關的預防教育」的德育及公民教育進修課程，整個課程15小時，藉此協助校長及教師於校內推行反賭教育工作，減低青少年參與賭博的機會。課程內容包括賭博及賭波的種種成因，足球運動與賭博掛鈎的潛在危險，辨識高危學生的技巧，培養學生健康的理財觀，亦會介紹社區資源，為有需要的學校提供整全的預防工作。

課程導師包括精神科醫生、心理學家、戒賭輔導員、大學講師、資深社工、校長及本社同工，從不同角度分析及探討賭博成因及治療方法，亦會安排成功戒賭人士分享經驗，為校長及教師提供一套整全的預防青少年陷入賭博引誘的教育計劃。

費用全免！

凡出席率達80%或以上及完成所有習作者，可獲頒發聽講證明書。

有關課程內容及報名表格請參閱本社網頁<http://truth-light.org.hk>或致電27684204向范小姐索取。

維護家庭聯盟呼籲

由於現今香港社會個人主義抬頭，鼓吹同居、性放縱、同性婚姻等行為，

衝擊婚姻／家庭的價值及制度。故維護家庭聯盟發起：

1

在5月14日於報紙刊登「維護家庭約章」

有關聯署詳情及下載表格，請瀏覽明光社網頁：<http://www.truth-light.org.hk>

2

於5月15日（國際家庭日）舉辦「維護家庭行動日暨嘉年華會」

地點：中環遮打花園 時間：下午2:30-5:00

內容：2:30-3:00 維護家庭行動日：短講、集體宣讀及公開支持「維護家庭約章」、為香港家庭禱告。

3:00-5:00 維護家庭嘉年華會：精彩表演、攤位遊戲、展版、拍照。

呼籲社會各界人士、家庭一同參與！